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增加经营范围“物业出租”，并相应修订公司《章程》中有关经营范围的条款。为此，公司特制定《关于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公司于2017年8月7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实施。其中，公司《章程》修订说明如下：

一、将公司《章程》原第十三条修改为：

“第十三条 公司的经营宗旨为市场导向，科技领先，质量第一，顾客至上。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生产、销售乳制品：[液体乳（巴氏杀菌乳、调制乳、灭菌乳、发酵乳）]、饮料（蛋白饮料类）；生鲜乳收购（以上项目凭本公司有效许可证经营）；乳制品生产技术服务；收购农产品；生产及销售生鲜乳（限于自养奶牛生奶）；**物业出租**。以下由分支机构经营：奶牛、种牛养殖及销售；草类的种植及销售；有机肥的生产及销售；批发兼零售：预包装食品、乳制品（不含婴幼儿配方乳粉）。（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说明：前段加粗部分文字为新增内容，实际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的核准为准。）

鉴于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接受公司的提请，同意将本议案连同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2016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各议案，在公司取得国有资产监督管理部门有关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必要批复后，适时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共同审议，并请求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自行办理与本次章程修订有关的新章程备案及换领变更经营范围后新营业执照等后续事项。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特此公告！

广东燕塘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7日